

「東亞銀行信用卡 – KeyChain Pay 繳付租金優惠」之條款及細則

1. 推廣適用於 2023 年 10 月 4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，包括首尾兩日（「推廣期」）。
2. 本推廣只適用於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（「東亞銀行」）發出的東亞銀行萬事達卡及萬事達卡聯營卡（「合資格信用卡」）主卡及附屬卡之持卡人（「持卡人」），東亞銀行公司卡除外。
3. 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以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於 **KeyChain Pay**（「商戶」）繳付租金，可享以下優惠：
優惠 1: 交易費優惠
私人業主或租戶可享交易費 72 折
共享工作間、共居空間或商用單位可享交易費 9 折
優惠 2: KeyChain Pay 迎新優惠：減免第 3 個月交易費
KeyChain Pay 新登記用戶憑於指定優惠碼「BEA3」，並成功設置智能合約交租，為期 6 個月或以上，即可減免第 3 個月之交易費。智能合約上須設置租金金額達到每月 HK\$10,000 或以上，而獲減免交易費之上限為 HK\$300。
4. 獲享優惠 2，持卡人須符合下述全部條件：
於推廣期內登記 KeyChain Pay 賬戶，即登記之電郵地址和電話號碼均未曾於 KeyChain Pay 註冊；及於 KeyChain Pay 流動應用程式或網頁版內設置並獲批核為期 6 個月或以上之智能合約，即其已蓋釐印章合法租務協議或電子印花稅從未於 KeyChain Pay 設置上使用；及智能合約上須設置租金金額達到每月 HK\$10,000 或以上。
5. 如未能找到相關優惠碼之資料，登記會自動修改為非合資格客戶而恕不另行通知。
6. 每個 KeyChain Pay 賬戶只能享用優惠 2 一次。
7. 優惠 2 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。
8. 優惠 2 須於 2024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換領，逾期無效恕不補發。
9. 優惠均不可轉售、更改或兌換現金，亦不可更換及轉讓。
10. 當享用優惠 2 後，若客戶中途終止有關智能合約，或轉用非合資格信用卡，或未能在剩餘期限內支付全額租金，包括按金或費用（如適用），KeyChain Pay 保留在任何時候合理收回豁免第 3 個月之交易費的權利。
11. KeyChain Pay 的一般條款適用。詳情請參閱 KeyChain Pay 之網頁。

12. 優惠不可兌換現金、禮券/現金券或其他貨品/服務，亦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。
13.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。
14. 除持卡人、東亞銀行及商戶以外，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《合約（第三者權益）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3 章）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，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。
15. 東亞銀行不會對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，亦不會就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。如有查詢，持卡人應直接聯絡商戶。倘持卡人對商戶之處理仍未感滿意，本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，讓本行作出相應處理。
16. 東亞銀行及商戶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優惠及/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，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東亞銀行及商戶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。
17.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。你需接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，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執行。
18.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、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，應以英文版本為準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